瑞虹股份

NEEQ: 833356

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李明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海霞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6

第三节 重大事件.....16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18

第五节 行业信息.....22

第六节 公司治理.....23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28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10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瑞虹股份	指	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瑞虹有限、有限公司	指	浙江瑞虹空调配件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证监会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
中国、我国、国内	指	中国大陆地区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海关总署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ISO/TS16949 认证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于 2002 年 3 月份公布了一项行业性的质量体系要求，它的全名是“质量管理体系—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的组织实施 ISO9001:2000 特殊要求”，英文为 IATF16949：2016
一级配套商	指	整车生产企业直属专业厂和全资子公司、跨国汽车零部件公司及其独资或合资公司、规模较大的民营企业
二级配套商	指	该企业市场灵敏，机制灵活，产品专业性强，龙头企业部分产品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处高速发展阶段，产品技术、价格、成本是竞争的关键因素
三级配套商	指	规模较小的零件供应企业，靠低端配套产品和承接外包加工的配套企业，抗风险能力弱，缺乏核心竞争力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Ruihong electrical Limited by Share Ltd in Translation		
法定代表人	李明勇	成立时间	2006 年 5 月 22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李明勇）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明勇、傅小平），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C36-C366-C366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汽车空调离合器线圈壳体的生产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瑞虹股份	证券代码	833356
挂牌时间	2015 年 8 月 21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5,000,01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财通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李海霞	联系地址	浙江省长兴县工业集中区瑞虹路一号
电话	0572-6293629	电子邮箱	402870211@qq.com
传真	0572-6873999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长兴县工业集中区瑞虹路一号	邮政编码	313112
公司网址	http://www.zjruihong.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788832688W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林城镇大云寺村瑞虹路一号		
注册资本（元）	45,000,01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定位于汽车空调零配件供应商，主要依托于自身生产能力，为国内汽车空调离合器制造商和一级配套商提供汽车空调零配件。公司核心技术应用于产品的开发和生产过程中，以快速和准确的方式，提供满足客户要求的高品质产品，实现企业价值和客户价值共同成长。

近年来，公司凭借着质量稳定且型号齐全的产品，维系了一批合作稳定的客户，业务收入平稳增长。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为钢材，通常采用询价方式，通过对比质量、价格、服务等多方面因素选定物资供应商，供应商根据公司的订单提供货物，经检验合格后入库。为了保证钢材的质量，公司主要通过中间商上海蔷慕商贸有限公司向宝钢集团有限公司进行采购。

(二)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汽车零配件行业的性质和市场特性决定了公司生产和销售需以下游为向导，需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公司设立生产部、技术部、质量部等生产管理部门，并设立修剪车间、磷化车间、电泳车间，保证从产品开发设计到最后成品包装出库，均在公司工厂车间独立完成，公司产品质量得到有效保证。

（三）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模式，一般与客户订框架性协议，规定在一定时期内销售产品的品种、型号、数量及价格，在客户实际需要时，客户向公司下达订单。在汽车行业里。通常整车制造商会将需要的零部件按照一定类别打包交由一级配套商提供，而一级配套商取得整车制造商的订单包后，并非所有的零部件均有能力自行生产，还需要继续向二级配套商进行采购，报告期内，从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析，公司主要客户为一级配套商，通过多年的积累，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客户满意度较高，获得了良好的口碑。

（四）盈利模式

公司盈利模式为通过汽车空调离合器线圈壳体的生产和销售实现盈利，公司通过在汽车空调离合器线圈壳体产品上的技术积累的销售渠道的建设，为下游一级配套商和汽车空调离合器制造商提供了质量稳定且型号齐全的产品，从而在产品寿命周期内持续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行业情况

中国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速预计将一定程度下降，但仍将维持快于全球平均经济增速的 水平。 汽车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历来受到政府政策的支持。我国汽车产业政策规定，汽车企业引 进制造技术后，必须进行产品国产化，并提出了不低于 40%的国产化率要求同时，一些政策 和规定引导 零部件产业进行结构调整、产品种类多元化生产等促进零部件企业的优化组合。另外，由 于我国参与国 际化程度不断增强，外资在汽车和零部件产业投资的增加，国际许多著名的汽车零部件 企业在我国设立 了独资或合资企业，很多跨国公司还将我国的汽车零部件企业纳入其全球采购系统并 在国内设立采购机 构或办事处，有些还在国内设立了技术中心和培训中心，在一定程度上促使零部件 产业化程度的不断提 高和零部件企业的快速发展。汽车零部件下游行业是汽车制造业和服务行业，根 据统计汽车制造业占汽 13 车零部件行业下游产品 80%，因此汽车制造业的景气程度对于上游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状态影响较大。 近 10 年来，汽车行业出现了喷井式发展。目前，我国汽车已超越美国 成于全球最大的汽车消费市场。 公司目前业务状况主要属于二级配套商层次，主要技术优势在于汽车空调离合器壳体产品上，相关 领 域竞争较为激烈。 2024 年公司实现营收 6,840.99 万元，归全体股东净利润 1,487.65 万元。 公司主要产品是汽车空调压缩机离合器线圈壳体，2024 年线圈壳体创收 6,306.20 万元，其他业务 534.79 万元，主要是市场竞争激烈,产品销售价格下浮，促使线圈壳体毛利率下降 2.83%，公司积极稳固、维护老客户，积极 开拓新客户。 公司依托分健全信息化管理，从采购、加工、拉伸、磷化、电泳、装配完整生产线，保证了产品质 量，同时控制了产品成本。为稳定毛利率提供支撑。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公司 2022 年 12 月 24 日，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发放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3005769,有效期三年。 2022 年 12 月，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发放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8,409,919.88	63,845,043.33	7.15%
毛利率%	35.90%	**37.1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76,460.80	13,726,616.24	8.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383,553.65	13,725,471.01	4.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72%	21.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97%	21.00%	-
基本每股收益	0.33	0.31	8.3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4,597,848.90	75,856,447.61	-1.66%
负债总计	7,310,198.89	9,945,255.40	-26.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287,650.01	65,911,192.21	2.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0	1.46	2.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80%	13.1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80%	13.11%	-
流动比率	7.55	5.9	-
利息保障倍数	426.38	248.3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1,100.00	-1,758,000.49	1,093.81%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5	2.75	-
存货周转率	5.66	5.37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66%	-4.1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15%	-16.92%	-
净利润增长率%	8.38%	-9.6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2,538,753.03	16.81%	9,555,212.17	12.60%	31.22%

应收票据	7,719,011.82	10.35%	10,430,536.50	13.75%	-26.00%
应收账款	19,784,102.36	26.52%	22,879,916.03	30.16%	-13.53%
其他应收款	14,705.10	0.02%	2,624.46	0.003%	460.31%
存货	7,307,570.89	9.80%	8,184,770.33	10.79%	-10.72%
预付账款	4,116,762.24	5.52%	4,606,840.87	6.07%	-10.64%
固定资产	14,782,803.16	19.82%	12,774,231.48	16.84%	15.72%
在建工程	2,420,135.96	3.24%	532,379.65	0.70%	354.59%
无形资产	2,028,874.46	2.72%	2,102,474.78	2.77%	-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1,537,100.00	2.03%	-100%
短期借款			653,315.15	0.86%	-100%
应付票据			768,288.00	1.01%	-100%
其他流动负债	713,230.09	0.55%	423,017.88	0.56%	68.6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变动率为 31.22%，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货款收入的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变动率为 460.31%，主要原因是垫付职工工伤诊疗费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变动率为 354.59%，主要原因是光伏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率为-100%，主要原因是预付设备款已到货所致。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变动率为-100%，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应付票据变动率为-100%，主要原因本期没有开出应付票据所致。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负债变动率为 68.61%，主要原因是没到期应收票据转让增加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8,409,919.88	-	63,845,043.33	-	7.15%
营业成本	43,850,635.26	64.10%	40,109,660.91	62.82%	9.33%
毛利率%	35.90%	-	37.18%	-	-
管理费用	3,378,444.65	4.94%	3,412,422.98	5.34%	-1.00%
研发费用	4,668,874.07	6.82%	3,994,067.21	6.26%	16.90%
销售费用	330,053.40	0.48%	277,245.13	0.43%	19.05%
财务费用	-32,225.09	-0.05%	-108,289.11	-0.17%	70.24%
信用减值损失	346,896.59	0.51%	-471,765.71	-0.74%	173.53%
其他收益	345,951.46	0.51%	282,751.24	0.44%	22.35%
营业利润	16,225,232.11	23.72%	15,538,179.10	24.34%	4.42%
营业外收入	454,778.18	0.66%	2,572.40	0.00%	17,579.14%
营业外支出	1,879.07	0.00%	53,735.66	0.08%	-96.50%

净利润	14,876,460.80	21.72%	13,726,616.24	21.50%	8.3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变动率为 70.24%，主要原因是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变动率 173.53%，主要原因是坏账准备减少计提所致。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变动率为 17579.14%，主要原因是运输途中商品损失赔偿收入所致。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变动率为-96.50%，主要原因是是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3,062,048.39	58,343,330.38	8.09%
其他业务收入	5,347,871.49	5,501,712.95	-2.8%
主营业务成本	39,682,133.34	36,080,136.00	9.98%
其他业务成本	4,168,501.92	4,029,524.91	3.45%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汽车空调压宿机离合器线圈壳体	63,062,048.39	39,682,133.34	37.07%	8.09%	9.98%	1.08%
其他收入	5,347,871.49	4,168,501.92	22.05%	-2.8%	3.45%	-4.71%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不存在重大变动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大连佑理电子有限公司	19,963,909.07	29.18%	否
2	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2,082,975.96	17.66%	否
3	苏州新智机电工业有限公司	6,615,379.75	9.67%	否
4	苏州中冠空调部件有限公司	6,085,637.19	8.90%	否
5	芜湖市中兵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4,571,360.04	6.68%	否

合计	49,319,262.01	72.09%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蔷慕商贸有限公司	22,189,705.08	62.07%	否
2	上海通冶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626,356.95	10.14%	否
3	郑龙	1,284,553.60	3.59%	否
4	浩力森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798,637.17	2.23%	否
5	浙江大明阪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73,951.33	1.61%	否
合计		28,473,204.13	79.64%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1,100.00	-1,758,000.49	1,093.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3,879.51	-387,362.47	-732.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9,473.10	-10,239,296.57	4.69%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率为 1093.81%，主要原因是销售货物现金收款的增加。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率为-732.26%，主要原因是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支出金额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4,668,874.07	3,994,067.2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82%	6.26%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17	17
研发人员合计	17	17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4.40%	12.88%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42	38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7	6

（四） 研发项目情况

1.研发投入情况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对研发产品持续投入，拓展产品相关领域技术研发，为了进一步提高产品的使用性能及产品精确度，将研发作为公司重大战略项目。2024 年度，公司研发支出为 4,668,874.07 元，占营业收入 6.82%，与上年基本持平。报告期内，研发费用的直接材料，研发人员工资薪酬，水电费、折旧及其他购成研发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全部研发费用支出。不存在投入资本化的情形。

2、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实 施 进 度

1	原料钢板自动落料工艺及冲裁模具研发	已结项
2	线圈壳体料片自动扩孔工艺及模具研发	已结项
3	圆孔凸台一体冲裁离合器线圈壳体研发	已结项
4	线圈壳体高精准适配加工工艺及工装研发	已结项
5	数控精车自动流水线系统及设备研发	已结项

研发项目形成了新产品及新工艺，为公司主营业务带来了产品情能提升和产品品类的扩展，提升了生产效率等，进一步增强 品牌知名度的客户赞美。

报告期内，没有合作研发情况。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6)所述，2024年度瑞虹股份公司营业收入为68,409,919.88元，主要为汽车空调压缩机离合器线圈壳体产品。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瑞虹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价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获取主要销售合同或订单，结合重要合同条款、交易方式、相关交易单据等评价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贯性；

(3)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向主要客户函证交易金额及往来余额，对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测试；

(4) 查询主要客户工商信息，了解并确认公司与其交易的真实性、合理性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事项；

(5) 检查与收入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主要客户销售合同、出库单、送货单、签收单、发票等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审计证据，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6)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分析收入、成本及毛利率的变动是否具有合理性；

(7) 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中抽样核对至销售合同、出库单、送货单、签收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执行截止测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行业政策调控风险	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最大的汽车消费市场，世界著名的汽车制造商通过各种方式在中国设厂，我国的汽车市场已逐步发展成为买方市场，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长期来看，整车价格不断下降是不可逆转的趋势。因此，下游整车制造商会转嫁成本压力，要求零部件供应商压缩成本、降低价格，这将在一定程度上压缩了上游汽车零配件行业的经营利润，公司面临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的风险。此外，整车厂商系统对供应商遴选要求严格，我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竞争较为激烈，公司也面临较为激烈的行业竞争风险。
二、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新的制度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的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提高，其持续良好运行也需要在实践中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三、对主要客户较为依赖的风险	2024 年公司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公司全年销售额的 72.09%，占比高,主要是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性质所决定

	的。公司作为一家生产汽车空调离合器线圈壳体的生产商，主要客户为汽车空调离合器制造商，公司目前营收规模已处于稳定阶段，存在着对客户较为依赖的经营风险。公司将积极开拓市场，开发客户，以降低对主要客户的依赖。
四、对主要供应商较为依赖的风险	2024 年公司对前 5 名主要供应商采购额占全年采购额的 79.64%占比高，公司将密切关注原材料市场价格，同市场上其他供应商保持接触，以降低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
五、产品单一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是从事汽车空调离合器线圈壳体的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自汽车空调离合器线圈壳体的销售收入，产品单一，一旦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或者出现产品升级换代，公司将出现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拓宽产品线，推出相关产品，积极进行多元化布局，尽可能降低产品单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带来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489,234.26	0.73%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作为第三人		
合计	489,234.26	0.73%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60,000,000.0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日常关联是 2024 年公司向关联方李明勇借款 3000.00 万元，向李明勇、傅小平夫妇担保金融机构贷款 3000.00 万元。因公司流动资金充足,2024 年关联方实际发生额是零元。

重大关联不存在损害挂版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行为，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5 年 5 月 8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5 月 8 日		挂牌	关联方交易承诺	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及承诺	正在履行中

					函	
董监高	2015 年 5 月 8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挂牌	员工社保及公积金承诺	关于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诺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5 月 8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5 月 8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5 月 8 日		挂牌	关联方交易承诺	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及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资产类	保证金	6,000.00	0.01%	ETC 保证金
固定资产	资产类	抵押	3,869,280.12	5.19%	银行授信协议抵押
无形资产	资产类	抵押	2,019,120.31	2.71%	银行授信协议抵押
总计	-	-	5,894,400.43	7.91%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权利受限对公司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六、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181,820	18.18%	5,901,097	14,082,917	31.3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64,727	5.03%	5,901,297	8,166,024	18.15%

	董事、监事、高管	879,935	1.96%	9,111,780	9,991,715	22.20%
	核心员工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6,818,190	81.82%	-5,901,097	30,917,093	68.7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398,570	67.55%	-5,901,097	24,497,473	54.44%
	董事、监事、高管	36,818,190	81.82%	-5,901,097	30,917,093	68.7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45,000,010.00	-	0	45,000,01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8），股东李明勇解禁 4,751,142 股，占总股本 10.56%傅小平解禁 1,149,955 股，占总股本 2.55%，共增加流通股 5,901,097 股。上述解禁股标可在 2024 年流通。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李明勇	28,060,205	200	28,060,405	62.3564%	21,045,154	7,015,251	0	0
2	傅小平	4,603,092	0	4,603,092	10.2291%	3,452,319	1,150,773	0	0
3	谢建勇	4,154,401	0	4,154,401	9.2320%	3,351,437	802,964	0	0
4	李良哲	4,090,910	0	4,090,910	9.0909%	0	4,090,910	0	0
5	李治	4,090,910	0	4,090,910	9.0909%	3,068,183	1,022,727	0	0
6	杨先艳	164	0	164	0.0004%	0	164	0	0
7	汪涛	64	0	64	0.0001%	0	64	0	0
8	王晓锋		64	64	0.0001%	0	64	0	0
合计		44,999,746	264	45,000,010	100%	30,917,093	14,082,917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李明勇与傅小平系为夫妻关系，李良哲、李治与李明勇系为父子关系，其他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李明勇持有公司 28,060,405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2.3564%，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李明勇，男，1965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 年 9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温州市奔马机电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瑞安市瑞虹空调配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浙江瑞虹空调配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5 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到 2027 年 5 月份止。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李明勇持有公司 28,060,405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2.3564%，傅小平持有公司 4,603,092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2291%，李明勇与傅小平系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32,663,497 股，李良哲、李治系李明勇傅小平夫妻之子，持有公司 8,181,82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 18.1818%，为公司股东。合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80.5382%，并在公司（包括瑞虹有限）历次股东大会/股东会中保持一致意见，李明勇与傅小平可以控制公司的股东大会的决策。李明勇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傅小平担任公司董事，李明勇、傅小平对公司董事会等机构的决策及公司其他重大决策具有控制力和影响力。因此，两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李明勇简历详见“控股股东”情况。

傅小平，女，1966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5 年 9 月至 1987 年 7 月，就职于温州莘塍中学，任代理老师；1987 年 9 月至 1990 年 1 月，就职于温州董田中学，任代课老师；1997 年 8 月至 2004 年 1 月，就职于中国人寿保险公司瑞安分公司，从事内勤工作；2007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浙江瑞虹空调配件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5 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到 2027 年 5 月份止。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八、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5 月 8 日	3.00	0	0
合计	3.0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2.5	0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明勇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5 年 9 月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7 年 5 月 7 日	28,060,205	200	28,060,405	62.3564%
傅小平	董事	女	1966 年 12 月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7 年 5 月 7 日	4,603,092	0	4,603,092	10.2291%
谢建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7 年 11 月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7 年 5 月 7 日	4,154,401	0	4,154,401	9.232%
李治	董事	男	1993 年 5 月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7 年 5 月 7 日	4,090,910	0	4,090,910	9.0909%
林成珍	监事会主席	女	1975 年 8 月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7 年 5 月 7 日	0	0	0	0%
欧央伟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2 年 3 月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7 年 5 月 7 日	0	0	0	0%
凌燕	监事	女	1991 年 6 月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7 年 5 月 7 日	0	0	0	0%
李海霞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女	1966 年 3 月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7 年 5 月 7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明勇与董事傅小平系夫妻关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明勇与董事李治系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0	0	5
生产人员	90	53	39	104
销售人员	2	0	0	2
技术人员	17	1	1	17
财务人员	4	0	0	4
员工总计	118	54	40	13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1	1
本科	6	7
专科	26	28
专科以下	85	96
员工总计	118	13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人才引进

公司将大力发挥民营企业的体制的机制优势，加强优秀人才的引进的培养，通过行业内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现，人才培训体系等系列有利于人才发展的措施，加快在技术、营销、管理等领域优秀人才的引进，促进公司快速可持续发展。

2. 员工培训、招聘

公司拥有完善的员工职业发展通道，系统员工培训计划，实行内部导师制，帮助新员工尽快熟悉

掌握岗位所需的各项知识、技能，胜任新的工作岗位；鼓励员工之间互相分享，共同学习，共同进步，实行内外训相结合的培训形式，对于关键的技术或管理岗位。有针对性的送过去学习，交流。

3.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社会养老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公司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设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监事各一名。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股东会决议程序。股份公 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 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 制度》《年报报告重大差错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等公司法人治理制度。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 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 28 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分开：本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未受到控股股东的控制干 涉，也未受到股东之间关联关系对公司自主独立经营影响。 2、人员分开：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公司法》公司的《公司章程》合法产生， 公司劳动关系、人事及薪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 3、资产分开公司拥有合法独立的土地、房产、在建工程、机器设备、商标及各种专利等等使用权及 所有权，公司独立拥有这些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 4、机构分开：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 实际控股人，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分开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 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于控股股东、 实际控股人及其控股的其它企业其用账户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定要求。在新三板挂牌以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正进一步规范完善。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的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 29 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和法律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 管理、继续完善公司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等前提下， 采取事前防范、事过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角度继续完善公司风险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5]310Z044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柯宗地	左澄		
	3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8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0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5]310Z0440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总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外经贸大厦 15层 / 922-926 （100
TEL:010-6600 1391 FAX:010-6600
E-mail:bj@rsmchina.co
https://www.rsm.global/c

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虹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瑞虹股份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瑞虹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6)所述，2024年度瑞虹股份公司营业收入为68,409,919.88元，主要为汽车空调压缩机离合器线圈壳体产品。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瑞虹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价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获取主要销售合同或订单，结合重要合同条款、交易方式、相关交易单据等评价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贯性；

(3)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向主要客户函证交易金额及往来余额，对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测试；

(4) 查询主要客户工商信息，了解并确认公司与其交易的真实性、合理性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事项；

(5) 检查与收入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主要客户销售合同、出库单、送货单、签收单、发票等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审计证据，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6)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分析收入、成本及毛利率的变动是否具有合理性；

(7) 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中抽样核对至销售合同、出库单、送货单、签收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执行截止测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瑞虹股份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瑞虹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瑞虹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瑞虹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瑞虹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瑞虹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瑞虹股份公司容诚审字[2025]310Z0440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特殊普通合伙）　　柯宗地（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左澄

2025 年 4 月 8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2,538,753.03	9,555,212.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7,719,011.82	10,430,536.50
应收账款	五、3	19,784,102.36	22,879,916.03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3,689,503.99	3,002,700.97
预付款项	五、5	4,116,762.24	4,606,840.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14,705.10	2,624.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7,307,570.89	8,184,770.3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5,170,409.43	58,662,601.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14,782,803.16	12,774,231.48
在建工程	五、9	2,420,135.96	532,379.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2,028,874.46	2,102,474.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195,625.89	247,660.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7,1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27,439.47	17,193,846.28
资产总计		74,597,848.90	75,856,447.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653,315.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5		768,288.00
应付账款	五、16	3,532,766.50	3,021,158.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7	101,769.91	177,060.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1,459,159.65	1,520,877.34
应交税费	五、19	1,272,414.94	1,942,014.56
其他应付款	五、20	230,857.80	1,439,523.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21	713,230.09	423,017.88
流动负债合计		7,310,198.89	9,945,255.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310,198.89	9,945,255.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2	45,000,010.00	45,000,0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3	180,073.89	180,073.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4	8,548,257.91	7,060,611.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5	13,559,308.21	13,670,496.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287,650.01	65,911,192.2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287,650.01	65,911,192.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597,848.90	75,856,447.61

法定代表人：李明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霞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68,409,919.88	63,845,043.33
其中：营业收入	五、26	68,409,919.88	63,845,043.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913,792.67	48,117,849.76
其中：营业成本	五、26	43,850,635.26	40,109,660.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7	718,010.38	432,742.64
销售费用	五、28	330,053.40	277,245.13
管理费用	五、29	3,378,444.65	3,412,422.98
研发费用	五、30	4668874.07	3,994,067.21
财务费用	五、31	-32,225.09	-108,289.11
其中：利息费用		39207.79	62611.72
利息收入		82,685.62	177,538.38
加：其他收益	五、32	345,951.46	282,751.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346,896.59	-471,765.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36,256.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225,232.11	15,538,179.1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5	454,778.18	2,572.4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1,879.07	53,735.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78131.22	15,487,015.8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7	1,801,670.42	1,760,399.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76,460.80	13,726,616.2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76,460.80	13,726,616.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876,460.80	13,726,616.2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876,460.80	13,726,616.2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1

法定代表人：李明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霞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300,057.35	61,823,614.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629,695.75	711,96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29,753.10	62,535,577.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706,941.07	45,132,354.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31,008.54	9,933,120.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23,247.39	7,395,998.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3,097,456.10	1,832,10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58,653.10	64,293,57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1,100.00	-1,758,000.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93,879.51	387,362.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3,879.51	387,362.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3,879.51	-387,362.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3,772,764.90	4,919,341.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2,764.90	4,929,341.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32,238.00	15,158,637.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32,238.00	15,168,637.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9,473.10	-10,239,296.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7747.39	-12,384,659.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45,005.64	20,429,665.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32,753.03	8,045,005.64

法定代表人：李明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霞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10.00				180,073.89				7,060,611.83		13,670,496.49		65,911,192.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10.00				180,073.89				7,060,611.83		13,670,496.49		65,911,192.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7,646.08		-111,188.28		1,376,457.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76,460.80		14,876,460.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87,646.08		-14,987,649.08		-13,500,003.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87,646.08		-1,487,646.0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500,003.00		-13,500,003.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5,000,010.00				180,073.89				8,548,257.91		13,559,308.21		67,287,650.01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500,000.00				7,680,073.89				5,687,950.21		26,441,551.87		67,309,575.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500,000.00				7,680,073.89				5,687,950.21		26,441,551.87		67,309,575.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500,010.00				-7,500,000.00				1,372,661.62		-12,771,055.38		-1,398,383.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26,616.24		13,726,616.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72,661.62		-16,497,661.62		-15,12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372,661.62		-1,372,661.6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125,000.00		-15,125,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500,010.00				-7,500,000.00						-10,000,01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500,000.00				-7,5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													

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10,000,010.00										-10,000,010.00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5,000,010.00				180,073.89				7,060,611.83		13,670,496.49		65,911,192.21

法定代表人：李明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霞

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瑞虹股份或本公司）系由浙江瑞虹空调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虹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注册，并取得了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500788832688W 的营业执照。公司总部位于：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林城镇工业集中区瑞虹路一号。

瑞虹股份是由自然人李明勇、傅小平和谢建勇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并于 2006 年 2 月 8 日取得了长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52200006902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瑞虹股份设立法定代表人为李明勇，注册资本为 1,5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500.00 万元，各股东全部以货币资金认缴。实收资本业经湖州金陵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06 年 5 月 22 日出具了湖金会（验）字[2006]第 198 号《验资报告》。2015 年 5 月，瑞虹股份以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4,180,073.89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出具了天健会审（2015）5756 号《审计报告》，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出具了坤元评报（2015）189 号《资产评估报告》）折成 1,500.00 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瑞虹股份设立出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出具了天健验[2015]183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6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审过，对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公司以 900.00 万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和 100.00 万元的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转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0.00 万元变更为 2,500.00 万元，股本变更为 2,500.00 万元。

2022 年 11 月，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浙江瑞虹机

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发行价格 4.00 元/股，实际发行数量 250.00 万股。发行前总股数 2,500.00 万股，总股本 2,500.00 万元；发行后总股数 2,750.00 万股，总股本 2,750.00 万元。其中：李明勇实际认购 226.92 万股；谢建勇实际认购 23.08 万股。

2023 年 10 月，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7,5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636368 股，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2.727272 股。分配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7,500,000.00 股，分配后总股本增至 45,000,010.00 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出资金额	出资占比（%）
李明勇	28,060,697.00	28,060,697.00	62.36
傅小平	4,603,092.00	4,603,092.00	10.23
谢建勇	4,154,401.00	4,154,401.00	9.23
李良哲	4,090,910.00	4,090,910.00	9.09
李治	4,090,910.00	4,090,910.00	9.09
合计	45,000,010.00	45,000,010.00	100.00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汽车空调压缩机离合器线圈壳体的制造。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超过公司总资产的 1%的在建工程项目确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

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

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

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

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8

8.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

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9.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0.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

7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1.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 （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

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3.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管理软件	2-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商标权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

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6. 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

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

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或运送到客户指定地点，获取对方的货物签收单并完成对账。

21.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

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

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

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3.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

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

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收入和销售成本的差额作为销售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0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7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7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3%
房产税	计税房产余值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税收优惠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33005769，有效期为 3 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适用 15%的优惠税率。

公司为先进制造业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7.83	5,278.39
银行存款	12,538,705.20	8,045,727.25
其他货币资金	-	1,504,206.53
合 计	12,538,753.03	9,555,212.17

（1）银行存款中 6,000.00 元系 ETC 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2024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3 年末增长 31.22%，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

（1）分类列示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893,934.57	-	3,893,934.57	3,092,000.00	-	3,092,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026,397.10	201,319.85	3,825,077.25	7,724,775.26	386,238.76	7,338,536.50
合　计	7,920,331.67	201,319.85	7,719,011.82	10,816,775.26	386,238.76	10,430,536.50

（2）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700,000.00
合　计	-	700,000.00

用于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背书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4）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20,331.67	100.00	201,319.85	2.54	7,719,011.82
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4,026,397.10	50.84	201,319.85	5.00	3,825,077.25
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3,893,934.57	49.16	-	-	3,893,934.57
合　计	7,920,331.67	100.00	201,319.85	2.54	7,719,011.82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16,775.26	100.00	386,238.76	3.57	10,430,536.50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7,724,775.26	71.41	386,238.76	5.00	7,338,536.50
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3,092,000.00	28.59	-	-	3,092,000.00
合 计	10,816,775.26	100.00	386,238.76	3.57	10,430,536.50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名　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026,397.10	201,319.85	5.00	7,724,775.26	386,238.76	5.00
合 计	4,026,397.10	201,319.85	5.00	7,724,775.26	386,238.76	5.00

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6）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386,238.76	-184,918.91	-	-	-	201,319.85
合 计	386,238.76	-184,918.91	-	-	-	201,319.85

（7）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3.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0,825,154.86	24,083,582.03
3 至 4 年	-	1,026.21
4 至 5 年	1,026.21	-
小 计	20,826,181.07	24,084,608.24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坏账准备	1,042,078.71	1,204,692.21
合 计	19,784,102.36	22,879,916.0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826,181.07	100.00	1,042,078.71	5.00	19,784,102.36
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20,826,181.07	100.00	1,042,078.71	5.00	19,784,102.36
合 计	20,826,181.07	100.00	1,042,078.71	5.00	19,784,102.36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84,608.24	100.00	1,204,692.21	5.00	22,879,916.03
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24,084,608.24	100.00	1,204,692.21	5.00	22,879,916.03
合 计	24,084,608.24	100.00	1,204,692.21	5.00	22,879,916.03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825,154.86	1,041,257.74	5.00	24,083,582.03	1,204,179.10	5.00
3-4 年	-	-	-	1,026.21	513.11	50.00
4-5 年	1,026.21	820.97	80.00	-	-	-
合 计	20,826,181.07	1,042,078.71	5.00	24,084,608.24	1,204,692.21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7

（3）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04,692.21	-162,613.50	-	-	-	1,042,078.71
合 计	1,204,692.21	-162,613.50	-	-	-	1,042,078.71

（4）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大连佑理电子有限公司	5,679,265.16	-	5,679,265.16	27.27	283,963.26
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4,660,208.34	-	4,660,208.34	22.38	233,010.42
苏州中冠空调部件有限公司	2,888,687.81	-	2,888,687.81	13.87	144,434.39
苏州新智机电工业有限公司	2,551,947.94	-	2,551,947.94	12.25	127,597.40
上海金山易通汽车离合器有限公司	2,405,070.56	-	2,405,070.56	11.55	120,253.53
合 计	18,185,179.81	-	18,185,179.81	87.32	909,259.00

4. 应收款项融资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3,689,503.99	3,002,700.97
合 计	3,689,503.99	3,002,700.97

（2）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58,421.40	-
合 计	1,258,421.40	-

5.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16,762.24	100.00	4,606,704.06	99.99
1 至 2 年	-	-	136.81	0.01
合 计	4,116,762.24	100.00	4,606,840.87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蔷慕商贸有限公司	3,979,429.27	96.66
长兴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92,468.16	2.25
湖州协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0.73
浙江力加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8,280.00	0.20
中国移动通讯集团长兴分公司	5,636.81	0.14
合 计	4,115,814.24	99.98

6. 其他应收款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4,705.10	2,624.46
合 计	14,705.10	2,624.46

（2）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479.05	2,762.59
5 年以上	60,000.00	60,000.00
小 计	75,479.05	62,762.59
减：坏账准备	60,773.95	60,138.13
合 计	14,705.10	2,624.46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保证金	60,000.00	60,000.00
备用金	15,479.05	2,762.59
小 计	75,479.05	62,762.59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坏账准备	60,773.95	60,138.13
合 计	14,705.10	2,624.46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75,479.05	60,773.95	14,705.10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 计	75,479.05	60,773.95	14,705.10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479.05	80.52	60,773.95	14,705.10
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75,479.05	80.52	60,773.95	14,705.10
合 计	75,479.05	80.52	60,773.95	14,705.10

B.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62,762.59	60,138.13	2,624.46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 计	62,762.59	60,138.13	2,624.46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762.59	95.82	60,138.13	2,624.46
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62,762.59	95.82	60,138.13	2,624.46
合 计	62,762.59	95.82	60,138.13	2,624.46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7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138.13	635.82	-	-	-	60,773.95
合 计	60,138.13	635.82	-	-	-	60,773.95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长兴县供电公司	押金	60,000.00	5 年以上	79.49	60,000.00
李有喜	备用金	15,479.05	1 年以内	20.51	773.95
合 计	——	75,479.05	——	100.00	60,773.95

7.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08,467.57	-	2,008,467.57	2,734,270.49	-	2,734,270.49
在产品	1,461,459.81	-	1,461,459.81	1,706,717.65	-	1,706,717.65
库存商品	1,805,955.59	-	1,805,955.59	1,342,018.90	-	1,342,018.90
发出商品	2,031,687.92	-	2,031,687.92	2,401,763.29	-	2,401,763.29
合 计	7,307,570.89	-	7,307,570.89	8,184,770.33	-	8,184,770.33

（2）期末存货无用于抵押、担保和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8. 固定资产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4,782,803.16	12,774,231.48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14,782,803.16	12,774,231.48

（2）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424,566.02	23,604,062.39	2,108,370.92	584,136.82	38,721,136.15
2.本期增加金额	-	4,368,404.42	-	5,782.30	4,374,186.72
（1）购置	-	890,465.53	-	5,782.30	896,247.83
（2）在建工程转入	-	3,477,938.89	-	-	3,477,938.89
3.本期减少金额	-	518,074.50	-	-	518,074.50
（1）处置或报废	-	518,074.50	-	-	518,074.50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424,566.02	27,454,392.31	2,108,370.92	589,919.12	42,577,248.37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7,951,339.51	16,015,462.82	1,714,558.20	265,544.14	25,946,904.67
2.本期增加金额	589,389.24	1,483,724.12	128,611.28	138,200.35	2,339,924.99
（1）计提	589,389.24	1,483,724.12	128,611.28	138,200.35	2,339,924.99
3.本期减少金额	-	492,384.45	-	-	492,384.45
（1）处置或报废	-	492,384.45	-	-	492,384.45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8,540,728.75	17,006,802.49	1,843,169.48	403,744.49	27,794,445.21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883,837.27	10,447,589.82	265,201.44	186,174.63	14,782,803.16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473,226.51	7,588,599.57	393,812.72	318,592.68	12,774,231.48

②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专用设备	242,174.30	145,737.50	-	96,436.80	
合 计	242,174.30	145,737.50	-	96,436.80	

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附注五、13。

9. 在建工程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420,135.96	532,379.65
合 计	2,420,135.96	532,379.65

（2）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伏项目工程	2,420,135.96		2,420,135.96	532,379.65	-	532,379.65
合 计	2,420,135.96		2,420,135.96	532,379.65	-	532,379.65

②2024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23 年末增加 188.78 万元，主要系光伏项目工程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10.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管理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3,289,287.00	2,800.00	22,278.95	3,314,365.95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购置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8,119.66	8,119.66
（1）处置	-	-	8,119.66	8,119.66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3,289,287.00	2,800.00	14,159.29	3,306,246.29
二、累计摊销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99,398.25	2,800.00	9,692.92	1,211,891.17
2.本期增加金额	70,768.44	-	2,831.88	73,600.32
（1）计提	70,768.44	-	2,831.88	73,600.32
3.本期减少金额	-	-	8,119.66	8,119.66
（1）处置	-	-	8,119.66	8,119.66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70,166.69	2,800.00	4,405.14	1,277,371.83
三、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19,120.31	-	9,754.15	2,028,874.46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89,888.75	-	12,586.03	2,102,474.78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304,172.51	195,625.89	1,651,069.10	247,660.37
合 计	1,304,172.51	195,625.89	1,651,069.10	247,660.37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	1,537,100.00
小 计	-	1,537,100.00

2024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153.71 万元，主要系上期预付的设备本期到货所致。

1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00.00	6,000.00	保证金	ETC 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408,194.34	3,869,280.12	抵押	银行授信协议抵押
无形资产	3,289,287.00	2,019,120.31	抵押	银行授信协议抵押
合 计	15,703,481.34	5,894,400.43	——	——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10,206.53	1,510,206.53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ETC 保证金
应收票据	515,094.58	515,094.58	质押	质押在票据池
固定资产	12,424,566.02	4,473,226.51	抵押	银行授信协议抵押
无形资产	3,289,287.00	2,089,888.75	抵押	银行授信协议抵押
合 计	17,739,154.13	8,588,416.37	——	——

14.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	653,315.15
小 计	-	653,315.15

2024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65.33 万元，主要系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15. 应付票据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768,288.00
合 计	-	768,288.00

2024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76.83 万元，主要系本期使用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16. 应付账款

（1）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1,247,484.27	2,187,486.35
应付运费	795,839.47	671,389.35
应付设备款	1,300,236.11	6,120.00
应付其他	189,206.65	156,162.54
合 计	3,532,766.50	3,021,158.24

（2）各报告期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7. 合同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商品款	101,769.91	177,060.62
合 计	101,769.91	177,060.62

2024 年末合同负债余额较 2023 年末下降 42.52%，主要系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18.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382,551.39	10,068,277.25	10,060,191.87	1,390,636.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8,325.95	800,733.40	870,536.47	68,522.88
合 计	1,520,877.34	10,869,010.65	10,930,728.34	1,459,159.65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0,518.49	8,449,486.49	8,445,650.63	1,344,354.35
二、职工福利费	-	951,161.66	951,161.66	-
三、社会保险费	42,032.90	571,293.42	567,043.90	46,282.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482.62	423,807.99	421,103.29	37,187.32
工伤保险费	7,550.28	147,485.43	145,940.61	9,095.10
四、住房公积金	-	90,100.00	90,10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235.68	6,235.68	-
合 计	1,382,551.39	10,068,277.25	10,060,191.87	1,390,636.7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26,332.36	783,034.44	842,961.20	66,405.60
2.失业保险费	11,993.59	17,698.96	27,575.27	2,117.28
合 计	138,325.95	800,733.40	870,536.47	68,522.88

19.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540,606.76	1,154,382.33
增值税	368,172.03	438,175.65
土地使用税	188,512.80	188,512.80
房产税	131,858.85	104,228.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408.60	24,994.17
教育费附加	18,408.90	24,993.57
个人所得税	6,447.00	6,727.20
合 计	1,272,414.94	1,942,014.56

2024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较 2023 年末下降 34.48%，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20. 其他应付款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230,857.80	1,439,523.61
合 计	230,857.80	1,439,523.61

（2）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拆借款	-	1,121,213.11
保证金及押金	210,000.00	210,000.00
其他	20,857.80	108,310.50
合计	230,857.80	1,439,523.61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③2024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23 年末下降 83.96%，主要系应付资金拆借款减少所致。

21.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700,000.00	4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13,230.09	23,017.88
合计	713,230.09	423,017.88

2024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 2023 年末增长 68.61%，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票据增加所致。

22. 股本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000,010.00	-	-	-	-	-	45,000,010.00

23.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80,073.89	-	-	180,073.89
合计	180,073.89	-	-	180,073.89

24.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060,611.83	1,487,646.08	-	8,548,257.91
合计	7,060,611.83	1,487,646.08	-	8,548,257.91

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70,496.49	26,441,551.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670,496.49	26,441,551.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876,460.80	13,726,616.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87,646.08	1,372,661.6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500,003.00	15,125,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10,000,01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559,308.21	13,670,496.49

26.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062,048.39	39,682,133.34	58,343,330.38	36,080,136.00
其他业务	5,347,871.49	4,168,501.92	5,501,712.95	4,029,524.91
合 计	68,409,919.88	43,850,635.26	63,845,043.33	40,109,660.9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汽车空调压缩机离合器线圈壳体	63,062,048.39	39,682,133.34	58,343,330.38	36,080,136.00
合 计	63,062,048.39	39,682,133.34	58,343,330.38	36,080,136.00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63,062,048.39	39,682,133.34	58,343,330.38	36,080,136.00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	-	-	-
合 计	63,062,048.39	39,682,133.34	58,343,330.38	36,080,136.00

27.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镇土地使用税	188,512.8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228.69	198,559.68
房产税	159,488.86	-
教育费附加	105,737.76	124,106.72
地方教育附加	70,491.83	79,472.06
印花税	14,500.05	27,683.69
车船使用税	2,598.88	2,598.88
环境保护税	451.51	321.61
合 计	718,010.38	432,742.64

2024 年度税金及附加发生额较 2023 年度发生额增长 65.92%，主要系 2024 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增加所致。

28.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80,116.70	185,008.08
维修费	122,743.66	29,703.46
其他	16,220.79	21,843.27
折旧费	10,972.25	40,690.32
合 计	330,053.40	277,245.13

29.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667,208.22	1,589,824.04
业务招待费	292,254.92	494,995.18
咨询服务费	727,527.48	459,638.48
折旧及摊销	199,351.89	205,682.94
差旅办公费	132,524.17	194,355.74
其他	359,577.97	467,926.60
合 计	3,378,444.65	3,412,422.98

30.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材料费	2,162,863.31	1,802,220.53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2,033,511.86	1,738,196.60
折旧费	260,405.87	289,505.87
其他	212,093.03	164,144.21
合 计	4,668,874.07	3,994,067.21

3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39,207.79	62,611.72
减：利息收入	82,685.62	177,538.38
利息净支出	-43,477.83	-114,926.66
银行手续费	11,252.74	6,637.55
合　计	-32,225.09	-108,289.11

3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91,066.40	59,200.00	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1,066.40	59,200.00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54,885.06	223,551.24	——
其中：个税手续费返回	1,786.93	1,260.71	——
进项税加计抵减	253,098.13	222,290.53	——
合 计	345,951.46	282,751.24	——

33.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2,613.50	-91,726.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35.82	6,199.2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84,918.91	-386,238.76
合 计	346,896.59	-471,765.71

34.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6,256.85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6,256.85	-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合　计	36,256.85	-

3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违约执行款	454,156.80	-
其他	621.38	2,572.40
合 计	454,778.18	2,572.40

3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公益性捐赠支出	-	44,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8,685.00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1,879.07	1,050.66
合 计	1,879.07	53,735.66

37.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49,635.94	1,829,086.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034.48	-68,686.94
合 计	1,801,670.42	1,760,399.60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16,678,131.22	15,487,015.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01,719.68	2,323,052.3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1.86	36,457.3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700,331.12	-599,110.08
所得税费用	1,801,670.42	1,760,399.60

3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性往来款	-	471,390.66
违约执行款	454,156.80	-
政府补助	91,066.40	59,200.00
其他	84,472.55	181,371.49
合 计	629,695.75	711,962.15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期间费用	1,874,194.76	1,719,088.63
经营性往来款	1,208,665.81	-
其他	14,595.53	113,016.12
合 计	3,097,456.10	1,832,104.75

（2）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票据保证金	1,504,206.53	-
收到融资性票据款	2,268,558.37	4,919,341.21
合 计	3,772,764.90	4,919,341.21

②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融资性票据款	-	-
合 计	-	-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53,315.15	-	-	-	653,315.15	-
其他应付款-拆借款	1,121,213.11	-	32,235.00	1,153,448.11	-	-
应付股利	-	-	13,500,003.00	13,500,003.00	-	-
合 计	1,774,528.26	-	13,532,238.00	14,653,451.11	653,315.15	-

短期借款非现金变动系本期融资性票据贴现款承兑到期。

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876,460.80	13,726,616.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346,896.59	471,765.71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39,924.99	2,327,602.52
无形资产摊销	73,600.32	72,341.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36,256.85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8,685.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39,207.79	62,611.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52,034.48	-68,686.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877,199.44	-1,431,850.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065,683.60	-14,462,151.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469,857.98	-2,464,93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1,100.00	-1,758,000.49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532,753.03	8,045,005.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45,005.64	20,429,665.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7,747.39	-12,384,659.5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2,532,753.03	8,045,005.64
其中：库存现金	47.83	5,278.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532,705.20	8,039,727.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32,753.03	8,045,005.64

（3）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理由
银行存款	6,000.00	6,000.00	ETC 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	1,504,206.5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 计	6,000.00	1,510,206.53	——

六、研发支出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材料费	2,162,863.31	1,802,220.53
人工费	2,033,511.86	1,738,196.60
折旧费	260,405.87	289,505.87
其他	212,093.03	164,144.21
合 计	4,668,874.07	3,994,067.2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668,874.07	3,994,067.21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收益	91,066.40	59,200.00
合 计	91,066.40	59,200.00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

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3,532,766.50	-	-	-
其他应付款	230,857.80	-	-	-
其他流动负债	700,000.00	-	-	-
合 计	4,463,624.30	-	-	-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653,315.15	-	-	-
应付票据	768,288.00	-	-	-
应付账款	3,021,158.24	-	-	-
其他应付款	1,439,523.61	-	-	-
其他流动负债	400,000.00	-	-	-
合 计	6,282,285.00	-	-	-

3.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外币，汇率波动对本公司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利率风险

本公司本期金融负债均为固定利率，利率风险对本公司不产生影响。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系自然人李明勇、傅小平夫妇。

2. 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计提利息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李明勇	1,121,213.11	-	32,235.00	1,153,448.11	-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61,873.74	1,333,362.74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李明勇	-	1,121,213.11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25 年 4 月 8 日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期末总股本 45,000,01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11,250,002.50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256.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1,066.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2,899.11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80,222.3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7,315.2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92,907.15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72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97	0.32	0.32

②202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0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0	0.31	0.31

公司名称：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4 月 8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一、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256.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1,066.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2,899.1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80,222.36
减：所得税影响数	87,315.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92,907.15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